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20 年定期更新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 年 8 月 12 日证监许可【2011】1301 号文核准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等。另外，本基金投资的标的为石油天然气上游行业上市公司的股票，而非与原油价格直接挂钩的现货商品或期货，因此，本基金的业绩表现可能随着油气价格波动而出现较大波动，但也可能与油气价格变化存在明显差异。

本基金已于 2012 年 6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在上市交易期间，如继续接受申购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突破国家外汇局批准的外汇额度，此时本基金将暂停申购，由此可能导致二级市场价格短期内剧烈波动并出现较大折溢价。这种折溢价水平会在国家外汇局本基金恢复申购业务后大幅缩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15 年 1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修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第 3.1.4 条的通知，本基金已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起实行当日回转交易，即 T+0 回转交易。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数据未经审计；其他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本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将不晚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

一、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法定代表人：孔祥清

总经理：HUANG Xiaoyi Helen（黄小薏）

成立日期：2003 年 3 月 7 日

注册资本：1.5 亿元

电话：021—38505888

联系人：章希

股权结构：中方股东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51% 的股份，外方股东 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持有 49% 的股份。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 董事会信息

孔祥清先生，董事长，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宝钢计财部资金处主办、主管、副处长，宝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业金融党工委副书记、纪工委书记、工会工委主席。现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HUANG Xiaoyi Helen（黄小薏）女士，董事，硕士。曾任加拿大 TD Securities 公司金融分析师，Acthop 投资公司财务总监。2003 年 5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公司营运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督察长变更公告》，自 2019 年 10 月 25 日起由其代为履行督察长职务。

魏臻先生，董事。曾任麦肯锡（上海）咨询公司分析师，摩根斯坦利亚洲公司分析师，香港人人媒体总监。现任华平投资集团董事总经理、神州租车控股公司董事、九月教育集团董事、中通快递董事。

周朗朗先生，董事，本科。曾任瑞士信贷第一波士顿（加拿大）分析师；花旗银行（香港）投

资银行部分析师；现任美国华平集团中国金融行业负责人、董事总经理，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灿谷投资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董事。

胡光先生，独立董事，硕士。曾任美国俄亥俄州舒士克曼律师事务所律师、飞利浦电子中国集团法律顾问、上海市邦信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上海胡光律师事务所主任、首席合伙人。

尉安宁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曾任宁夏广播电视台讲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世界银行农业经济学家，荷兰合作银行东北亚区食品农业研究主管，新希望集团常务副总裁，比利时富通银行中国区 CEO 兼上海分行行长，山东亚太中慧集团董事长。现任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主席、执行委员会主席。

陈志宏先生，独立董事，硕士。曾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苏黎世金融服务集团中国区董事长，华彬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

（2）监事会信息

朱莉丽女士，监事，硕士。曾就职于美林投资银行部、德意志银行投资银行部；现任美国华平集团执行董事。

黄洪永先生，监事，硕士。曾任宝钢集团规划部、管理创新部综合主管，宝钢工程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广东钢铁集团规划部副部长，广东宝钢置业副总经理，宝钢集团人事效率总监、领导力发展总监，中国宝武领导力发展总监。现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业金融党委副书记、纪工委书记。

贺桂先先生，监事，本科。曾任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副总经理；现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运副总监兼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兼综合管理部总经理。

王波先生，监事，硕士。曾任上海证券报记者；现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互金业务总监兼互金策划部总经理。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孔祥清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HUANG Xiaoyi Helen（黄小薏）女士，总经理，简历同上。

向辉先生，副总经理，硕士。曾在武汉长江金融审计事务所任副所长、在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任职。2002 年加入华宝基金公司参与公司的筹建工作，先后担任公司清算登记部总经理、营运副总监、营运总监，现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慧勇先生，副总经理，硕士。曾在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所长助理/研究执行委员会副主任/首席分析师的职务。现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本基金基金经理

周晶，博士。先后在美国德州奥斯丁市德亚资本、泛太平洋证券（美国）和汇丰证券（美国）从事数量分析、另类投资分析和证券投资研究工作。2005年至2007年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风险管理部主管。2011年再次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策略部总经理兼首席策略分析师，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华宝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6月至2015年11月任华宝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经理，2014年9月起任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5年9月至2017年8月任华宝中国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3月起任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6年6月起任华宝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7年4月起任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香港上市）25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8年3月起任华宝港股通恒生香港35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8年10月起任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9年11月起任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

3. 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闫旭女士，投资副总监、华宝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胡戈游先生，助理投资总监、华宝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蔡目荣先生，投资副总监、国内投资部总经理、华宝多策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绿色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绿色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曾豪先生，研究部总经理、华宝先进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 基金管理人职责

基金管理人应严格依法履行下列职责：

1. 依法募集本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 办理本基金备案手续;
3. 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 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 编制中期和年度报告;
7. 计算并公告基金净值信息，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 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 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 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 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 基金管理人承诺

1. 基金管理人将遵守《基金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2. 基金管理人不从事下列行为：
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3. 基金经理承诺
(1)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 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牟取不当利益；
(3) 不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 不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五)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

本基金管理人将借助于本公司已经开发的指数基金风险管理系统，对投资过程中的各种风险使用风险控制指标进行量化分析和评估，并据此制定具体的控制措施，科学有效地进行投资风险管理。同时，加强投资者教育，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产品的风险，将该基金销售给适合的对象。

(1) 基金投资运作风险控制

根据公司内控制度和投资管理制度的内容，结合本基金的特点，本基金投资运作风险控制主要内容包括：

1) 风险控制制度

为了配合风险管理指标的应用以及风险控制体系的贯彻，公司制定了系列风险管理制度，形成岗位自控、部门互控、监察检查、董事会合规审核委员会和公司内部控制委员会五道防线，全面而深入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管理和控制。

2) 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分析

针对影响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各种因素，制定合适的交易策略，减少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每日跟踪基金组合与标的指数表现的偏离度，每月末、季度末定期分析基金的实际组合与标的指数表现的累计偏离度、跟踪误差变化情况及其原因，并优化跟踪偏离度管理方案。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5%（以美元资产计价）。

3) 加强系统建设

加强系统建设，确保各项计算的准确性和信息传递的及时性。

(2) 汇率风险管理

在充分做好风险批露的同时，本基金将采用以下措施控制汇率风险：

投资人员将利用利率平价模型，考虑投资标的国的利率水平及变化趋势等因素，对汇率变化进行预测。同时，对于短期内出现的某一货币汇率剧烈波动的情况，本基金也会采用一定的汇率对冲手段进行管理。

(3) 充分的风险揭示和投资者教育

本基金属于跟踪海外细分行业的股票型基金，是基金中风险较高、预期收益也较高的品种，适合风险承受能力较强的投资者。基金管理人及其代销机构在向投资者销售产品时，一方面充分揭示产品的风险，另一方面尽量了解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将其卖给合适的投资者。

二、 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 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 1954 年 10 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 2005 年 10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939)，于 2007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1939)。

2018 年末，集团资产规模 23.22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4.96%。2018 年度，集团实现净利润 2,556.26 亿元，较上年增长 4.93%；平均资产回报率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13% 和 14.04%；不良贷款率 1.46%，保持稳中有降；资本充足率 17.19%，保持领先同业。

2018 年，本集团先后荣获新加坡《亚洲银行家》“2018 年中国最佳大型零售银行奖”、“2018 年中国全面风险管理成就奖”；美国《环球金融》“全球贸易金融最具创新力银行”、《银行家》“2018 最佳金融创新奖”、《金融时报》“2018 年金龙奖年度最佳普惠金融服务银行”等多项重要奖项。本集团同时获得英国《银行家》、香港《亚洲货币》杂志“2018 年中国最佳银行”称号，并在中国银行业协会 2018 年“陀螺”评价中排名全国性商业银行第一。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与合规管理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养老金托管处、全球托管处、新兴业务处、运营管理处、托管应用系统支持处、跨境托管运营处、合规监督处等 11 个职能处室，在安徽合肥设有托管运营中心，在上海设有托管运营中心上海分中心，共有员工 300 余人。自 2007 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蔡亚蓉，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资金计划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以及中国建设银行重组改制办公室任职，并在总行公司业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公司业务，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龚毅，资产托管业务部资深经理（专业技术一级），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际部、

营业部并担任副行长，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资产托管业务部资深经理（专业技术一级），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郑绍平，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投资部、委托代理部、战略客户部，长期从事客户服务、信贷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原玎，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长期从事海外机构及海外业务管理、境内外汇业务管理、国外金融机构客户营销拓展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金个人账户、(R)QFII、(R)QDII、企业年金、存托业务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 2019 年二季度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 924 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先后 9 次获得《全球托管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4 次获得《财资》“中国最佳次托管银行”、连续 5 年获得中债登“优秀资产托管机构”等奖项，并在 2016 年被《环球金融》评为中国市场唯一一家“最佳托管银行”、在 2017 年荣获《亚洲银行家》“最佳托管系统实施奖”。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一）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二）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资产托管业务部配备了专职内控合规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合规工作，具有独立行使内控合规工作职权和能力。

（三）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资产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一）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新一代托管应用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二）监督流程

1. 每工作日按时通过新一代托管应用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等情况进行监控，如发现投资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进行风险提示，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如有重大异常事项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 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指令要素等内容进行核查。
3. 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如有必要将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境外托管人

（一）境外托管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注册地址：240 Greenwich St, New York, New York 10286 USA

办公地址：240 Greenwich St, New York, New York 10286 USA

法定代表人：Charles W. Scharf (Chairman & CEO -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成立时间：1784 年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托管资产规模、信用等级等

纽约梅隆银行公司总部设在美国纽约 240 Greenwich Street，是美国历史最悠久的商业银行，也是全球最大的金融服务公司之一。公司集多元化及其配套业务于一体，服务内容包括资产管理、资

产服务、发行人服务、清算服务、资金服务和财富管理。公司通过在全球 35 个国家和地区设立的分支机构，为超过 100 个金融市场的投资提供证券托管服务，为全球最大的托管行，并且是全球最大的资产管理服务提供商之一。公司在存托凭证、公司信托、股东服务、清算贸易、融资服务、佣金管理等业务方面都位居全球前列，并且是领先的美元现金管理、结算服务和全球支付服务供应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纽约梅隆银行托管资产规模达 33.1 万亿美元，管理资产规模为 1.7 万亿美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纽约梅隆银行股东权益为 406 亿美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2.8%。全球员工总人数为 51,300。

信用等级: Aa2 评级（穆迪），AA-（标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三）境外托管人的职责

- 1、安全保管受托财产；
- 2、按照相关合同的约定，计算或复核受托资产的资产净值；
- 3、按照相关合同的约定，及时办理受托资产的清算、交割事宜；
- 4、按照相关合同的约定和所适用国家、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开设受托资产的资金账户以及证券账户；
- 5、按照相关合同的约定，提供与受托资产业务活动有关的会计记录、交易信息；
- 6、保存受托资产托管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以及其他相关资料。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柜台

本公司在上海开设直销柜台。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70 号宝钢大厦 905 室

法定代表人：孔祥清

直销柜台电话：021-38505731、38505732、021-38505888-301 或 302

直销柜台传真：021-50499663、50988055

网址：www.fsfund.com

(2) 直销 e 网金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直销 e 网金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直销 e 网金网址：www.fsfund.com。

2、人民币份额代销机构：

1) 场外代销机构：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编：100140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010-66106114

公司网址：www.icbc.com.cn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邮编：100005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邮编：100818

法定代表人：刘连舸

联系人：陈洪源

联系电话：95566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公司网址：www.boc.cn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编：100033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公司网址：www.ccb.com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邮编：200120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联系人：王菁

传真：(021) 58408483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公司网址：www.bankcomm.com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编：518040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邓炯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 28 号天安国际办公楼

邮编：100031

法定代表人：洪崎

联系人：王志刚

传真：010-57092611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址：www.cmbc.com.cn

(8)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路 288 号

邮编：210008

法定代表人：胡升荣

客户服务电话：95302

公司网址：<http://www.njcb.com.cn/>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邮编：200002

法定代表人：高国富

联系人：胡子豪

传真：021-61162165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公司网址：www.spdb.com.cn

(10)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 181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7 栋 A 座

法定代表人：顾敏

客户服务电话：400-999-8800

公司网址：www.webbank.com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邮编：100010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联系人：王晓琳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公司网址：www.citicbank.com

(12)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400-600-8008

(13)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00-046-6788

(14)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00-821-0203

公司网址：www.520fund.com.cn

(15)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99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16)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00-821-5399

(17) 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甲 9 号奎科大厦

联系电话：95055

公司网址：www.baiyingfund.com

(18)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95532

(19)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http://www.hcjijin.com/>

(20)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00-684-0500

(2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95511-3

(22)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00-626-2818

(23)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邮编：518026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联系人：刘志斌

客户服务电话：95517

公司网址：www.essence.com.cn

(24)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8 号（奥体中心北侧）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联系人：王星

联系电话：400-651-5988

传真：022-28451958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公司网址：www.ewww.com.cn

(25)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 501, 502, 1103, 1601-1615, 1701-1716 室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联系人：陶志华

客户服务电话：95336，4008696336

公司网址：www.ctsec.com

(26)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邮编：518034

法定代表人：丁益

联系人：金夏

联系电话：400-666-6888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公司网址：www.cgws.com

(2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

邮编：430015

法定代表人：李新华

联系人：奚博宇

联系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28)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428 号 1 号楼 10-11 层

联系人：裘爱萍

联系电话：021-20219966

客户服务电话：021-20219931

公司网址：<https://8.gw.com.cn/>

(29)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电话：15910450297

传真：010-61840699

客户服务电话：4000618518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30)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福山路 500 号城建国际中心 26 楼

法定代表人：武晓春

联系人：刘熠

联系电话：95353

传真：86216876798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公司网址：www.tebon.com.cn

(3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8F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王叔胤

传真：0755-25838701

客户服务电话：95358

公司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32)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邮编：130118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联系人：安岩岩

联系电话：400-600-0686

传真：0431-85096795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公司网址：www.nesc.cn

(3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 号楼 21-29 层

邮编：200010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人：王欣

联系电话：95503

传真：021-63326729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公司网址：www.dfqzq.com.cn

(34)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俊

联系人：王一彦

联系电话：95531

传真：021-50498825

客户服务电话：95531；400-8888-588

公司网址：www.longone.com.cn

(35)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邮编：215021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陆晓

传真：0512-62938527

客户服务电话：95330

公司网址：www.dwzq.com.cn

(3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3 楼

法定代表人：周健男

联系人：李晓皙

传真：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3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马梦洁

联系电话：95575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公司网址：www.gf.com.cn

(38)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邮编：100007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联系人：司琪

联系电话：400-818-8118

传真：010-84183311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公司网址: www.guodu.com

(39)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

法定代表人: 何春梅

联系人: 王宁祺

传真: 0755-83704850

客户服务电话: 95563

公司网址: www.ghzq.com.cn

(40)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8 号国联金融大厦

邮编: 214121

法定代表人: 姚志勇

联系人: 祁昊

传真: 0510-82830162

客户服务电话: 95570

公司网址: <http://www.glsc.com.cn>

(41)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 徐丽峰

联系人: 占文驰

客户服务电话: 956080

公司网址: www.gszq.com

(4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669 号博华广场 21 层

邮编: 200041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联系人: 朱雅崴

联系电话: 400-888-6628

传真: 021-38670666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公司网址：www.gtja.com

(4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李颖

联系电话：95536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公司网址：www.guosen.com.cn

(44)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联系人：米硕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77 或 95578

公司网址：www.gyzq.com.cn

(4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李楠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4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联系电话：400—700—9665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4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书香苑办公楼 7 楼

邮编：010010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联系人：熊丽

联系电话：400-196-6188

客户服务电话：400-196-6188

公司网址：www.cnht.com.cn

(48)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邮编：230081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联系人：范超

传真：0551-65161672

客户服务电话：95318

公司网址：www.hazq.com

(49)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7 楼

邮编：200120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刘闻川

联系电话：400-820-9898

传真：021-68777822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公司网址：www.cnhbstock.com

(50)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88 号招商银行上海大厦 18-19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王虹

传真：021-20655196

客户服务电话：95547

公司网址：www.hfzq.com.cn

(5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88 号

邮编：210019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胡子豪

传真：021-83387254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公司网址：www.htsc.com.cn

(52)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53)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54)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三路 833 号

邮编：150028

法定代表人：赵宏波

联系人：姜志伟

传真：0451-82337279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公司网址：www.jhzq.com.cn

(55)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A 座 7 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公司网址：<http://8.jrj.com.cn>

(56)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 2 号 4 层 401-15

客户服务电话：4000988511

公司网址：<http://kenterui.jd.com>

(57)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址：www.lufunds.com

(58)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客户服务电话：4000-776-123

公司网址：<http://www.fund123.cn/>

(59)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61 层-64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联系人：周一涵

联系电话：95511

传真：0755-82435367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公司网址：www.stock.pingan.com

(6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韩笑

传真：0351—8686619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1618、95573

公司网址：www.i618.com.cn

(61)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久事商务大厦 7 楼

法定代表人：李俊杰

联系人：邵珍珍

传真: 021-53686100, 021-5368620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91-8918

公司网址: [www. shzq. com](http://www.shzq.com)

(6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0 楼

邮编: 200031

法定代表人: 李梅

联系人: 陈飙

联系电话: 95523

传真: 021-33388224

客户服务电话: 95523

公司网址: [www. swhysc. com](http://www.swhysc.com)

(6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0 楼

邮编: 200031

法定代表人: 李梅

联系人: 陈飙

联系电话: 95523

传真: 021-33388224

客户服务电话: 95523

公司网址: [www. swhysc. com](http://www.swhysc.com)

(64)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95177

公司网址: [www. snjijin. com](http://www.snjijin.com)

(6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9 楼

联系电话: 400-1818-188

客户服务电话: 400-1818-188

公司网址: [www. 1234567. com. cn](http://www.1234567.com.cn)

(66)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沪路 55 号通华科技大厦 7 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101-9301

公司网址：www.tonghuafund.com

(67)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联系人：张丽琼

联系电话：4008-773-772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68)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73

公司网址：www.wacaijin.com

(6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邮编：400023

法定代表人：廖庆轩

联系人：周青

联系电话：400-809-6096

传真：023-63786212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公司网址：www.swsc.com.cn

(70)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客户服务电话：010-62675369

公司网址：www.xincai.com

(7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 127 号大成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任立秋

传真：010-63081344

客户服务电话：95321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7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人：（公邮）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公司网址：www.xyzq.com.cn

(73)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址：www.yixinfund.com

(7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邮编：100033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联系电话：95551

传真：010-83574807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75)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2 号 中航资本大厦 35 层

邮编：100102

法定代表人：王晓峰

联系人：王紫雯

传真：010-59562637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公司网址：www.avicsec.com

(7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毕明建

联系人：杨涵宇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8065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1166

公司网址：www.cicc.com

(77)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18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朱琴

联系电话：95538

传真：021-20315125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zts.com.cn

(7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8层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许梦园

联系电话：400-888-8108

客户服务电话：95587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79)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莹

传真：0755-83217421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www.citicsf.com

(8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邮编：100026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马静懿

联系电话：400-889-5548

传真：010-60833739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8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邮编：100026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马静懿

联系电话：400-889-5548

传真：010-60833739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82)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1 楼

邮编：200120

法定代表人：宁敏

联系人：许慧琳

传真：021-50372474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8888

公司网址: www.bocichina.com

(8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 4 楼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8887

公司网址: www.zlfund.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 并及时公告。

2) 场内代销机构: 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可在深交所网站查询)。

3) 美元份额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 95533

网址: www.ccb.com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明

联系人: 崔巍

电话: 010-59378835

传真: 010-59378907

(三)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 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 韩炯

联系电话: (86 21) 3135 8666

传真：(86 21) 3135 8600

联系人：黎明

经办律师：吕红、黎明

(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 23238888

传真：(021) 23238800

联系人：曹阳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熹、曹阳

五、 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六、 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七、 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严格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实现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力争控制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5%（以美元资产计价）。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S&P Oil & Gas Exploration & Production Select Industry Index），该指数是基于标普全市场指数（S&P Total Markets IndexTM）的精选子行业指数之一，选择在美国主要交易所（纽约证券交易所、美国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等）上市的石油天然气勘探、采掘和生产等上游行业的公司为标的，采用等市值加权的方法计算。

八、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1）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2）跟踪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等；（3）固定收益类证券、银行存款、现金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产品或金融工具。

本基金投资于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80%，投资于跟踪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投资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变更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相应调整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规定。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原则上采取完全复制策略，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股票停牌、流动性不足）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使用其他合理方法进行适当的替代，追求尽可能贴近目标指数的表现。

本基金还可能将一定比例的基金资产投资于与标的指数相关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以优化投资组合的建立，达到节约交易成本和有效追踪标的指数表现的目的。

本基金在投资的过程中，造成跟踪误差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 开放式基金日常运作过程中必须保有一定比例的现金资产；
2. 基金投资组合的权重与目标指数的成分股的权重可能在调整周期当中出现不一致；
3. 基金补券过程中股票买卖价格与股票收盘价存在差异；
4. 各种交易费用及基金运作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和开支；
5. 成分股红利再投资等。

基金管理人会定期对跟踪误差进行归因分析，为基金投资组合下一步的调整及跟踪目标指数偏离风险的控制提供量化决策依据。同时，为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将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适当开展证券借贷业务，以期降低跟踪误差水平。

同时，本基金基于流动性管理及策略性投资的需要，将适当投资于美国短期国债和其他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投资的目的是在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同时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全收益指数）

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S&P Oil & Gas Exploration & Production Select Industry Index）是基于标普全市场指数（S&P Total Markets IndexTM）的精选子行业指数之一，选择在美国主要交易所（纽约证券交易所、美国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等）上市的石油天然气勘探、采掘和生产等上游行业的公司为标的，采用等市值加权的方法计算。

未来，如果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的提供商标准普尔公司终止对基金管理人继续使用该指数的授权，或者是标准普尔公司基于其独立判断停止继续发布该指数，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在保护持有人合法利益的前提下，以不损害持有人利益为原则，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美国股票指类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以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预期风险较高的产品。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所载的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125,991,051.71	89.55
	其中：普通股	4,125,991,051.71	89.55
	优先股	-	-

	存托凭证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79, 544, 135. 36	10. 41
8	其他资产	1, 874, 350. 71	0. 04
9	合计	4, 607, 409, 537. 78	100. 00

2、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4, 125, 991, 051. 71	94. 47
合计	4, 125, 991, 051. 71	94. 47

3、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	-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4, 125, 991, 051. 71	94. 47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	-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4, 125, 991, 051. 71	94. 47	

(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部分的股票投资。

4、报告期内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

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 (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WHITING PETROLEUM CORP	怀汀石油公司	WLL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2, 230, 112	114, 193, 571. 83	2. 61
2	WPX Energy Inc	WPX 能源公司	WPX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1, 180, 279	113, 133, 268. 82	2. 59

3	APACHE CORP	阿帕契	APA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616,187	110,002,293.55	2.52
4	EQT CORP	EQT 公司	EQT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1,426,351	108,460,557.32	2.48
5	RANGE RESOURCE S CORP	Range 资源公司	RRC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3,188,331	107,875,808.40	2.47
6	Callon Petroleum Co	Callon Petroleum 公司	CPE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3,198,359	107,768,853.63	2.47
7	SOUTHWESTERN ENERGY CO	西南能源公司	SWN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6,058,699	102,285,404.23	2.34
8	Parsley Energy Inc	Parsley 能源公司	PE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763,664	100,742,510.59	2.31
9	CONCHO RESOURCE S INC	康丘资源公司	CXO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164,281	100,360,221.32	2.30
10	NOBLE ENERGY INC	Noble 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NBL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578,071	100,173,234.53	2.29

(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部分的股票投资。

5、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9、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基金管理人没有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无证券投资决策程序需特别说明。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757,764.79
4	应收利息	114,829.1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1,756.75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74,350.71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所列数据未经审计。华宝油气 A 类人民币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标 准差 ②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2011/09/29-2011/12/31	-2.20%	0.84%	16.62%	3.26%	-18.82%	-2.42%
2012/01/01-2012/12/31	-3.27%	1.53%	3.70%	1.70%	-6.97%	-0.17%
2013/01/01/-2013/12/31	18.39%	1.27%	24.40%	1.33%	-6.01%	-0.06%
2014/01/01-2014/12/31	-32.23%	1.97%	-29.16%	2.11%	-3.07%	-0.14%
2015/01/01-2015/12/31	-34.78%	2.69%	-32.14%	2.89%	-2.64%	-0.20%
2016/01/01-2016/12/31	44.24%	2.55%	48.30%	2.67%	-4.06%	-0.12%
2017/01/01-2017/12/31	-15.41%	1.54%	-14.35%	1.62%	-1.06%	-0.08%
2018/01/01-2018/12/31	-23.84%	1.93%	-24.39%	2.06%	0.55%	-0.13%
2019/01/01-2019/12/31	-9.57%	2.16%	-7.65%	2.36%	-1.92%	-0.20%
2011/09/29-2019/12/31	-58.40%	1.99%	-35.87%	2.19%	-22.53%	-0.20%

十四、基金的费用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含境外投资顾问收取的费用；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含境外托管代理行收取的费用；
- (3) 从 C 类人民币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 (4)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 (5) 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 (6)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7)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8)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9)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10) 基金上市费及年费；
- (11) 外汇兑换交易的相关费用；
- (12) 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8%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8\%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 (3) C 类人民币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和 A 类美元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人民币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

率为 0.40%。

本基金 C 类人民币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人民币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人民币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人民币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4) 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按照基金管理人与指数许可方签署的指数许可使用合同的约定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5) 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4、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 2 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5、基金税收

基金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基金投资所在地的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除因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疏忽、故意行为导致的基金在税收方面造成的损失外，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不承担责任。

对于非代扣代缴的税收，基金管理人应聘请税务顾问对相关投资市场的税收情况给予意见和建议。境外托管银行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指示具体协调基金在海外税务的申报、缴纳及索取税收返还等相关工作。基金管理人或其聘请的税务顾问对最终税务的处理的真实准确负责。

(二) 与基金有关的销售费用

1、申购费与赎回费

1) A类人民币份额申购费率

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本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的申购费率表如下：

A类人民币份额场内、场外申购费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50万以下	1.5%
	大于等于50万，小于100万	1.2%
	大于等于100万，小于200万	1.0%
	大于等于200万，小于500万	0.5%
	500万(含)以上	每笔1000元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2) A类人民币份额赎回费率

A类人民币份额的赎回费随基金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费率如下：

场外A类人民币份额的赎回费	持有A类人民币份额期限	赎回费率(%)
	小于7日	1.50%
	大于等于7日，小于1年	0.50%
	大于等于1年，小于2年	0.25%
	大于等于2年	0
场内A类人民币份额的赎回费	小于7日	1.50%
	大于等于7日	0.5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收取的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的赎回费，基金管理人将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收取的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7日的投资人的赎回费，基金管理人将不低于其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结算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 C类人民币份额申购费率

本基金C类人民币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4) C类人民币份额赎回费率

本基金C类人民币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 C 类人民币份额期限	赎回费率(%)
小于 7 日	1.50%
大于等于 7 日	0%

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5) A 类美元份额申购费率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 A 类美元份额需缴纳申购费，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美元)	申购费率
5万以下	1.5%
5万(含)至10万	1.2%
10万(含)至30万	1.0%
30万(含)至60万	0.5%
60万(含)以上	每笔200美元

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6) A 类美元份额赎回费率

A类美元份额赎回费随基金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小于7日	1.50%
大于等于7日，小于1年	0.50%
大于等于1年，小于2年	0.25%
大于等于2年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收取的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的赎回费，基金管理人将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收取的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7日的投资人的赎回费，基金管理人将不低于其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结算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申购赎回余额的处理方式

1) 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

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场外申购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收益和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场内申购份额的计算结果采用截位法保留到整数位，整数位后小数部分的份额对应的资金返还至投资人资金账户。

2) 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赎回金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收益和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3、申购赎回的计算

1) 申购份额的计算

申购份额计算公式如下：

$$\text{净申购金额} = \text{申购金额} / (1 + \text{申购费率})$$

$$\text{申购手续费} = \text{申购金额} - \text{净申购金额}$$

$$\text{申购份额} = \text{净申购金额} / \text{申购当日基金单位净值}$$

例一：投资人通过场内申购 A 类人民币份额的计算

某投资人投资 6,000 元通过场内申购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其对应的场内申购费率为 1.5%，假设申购当日 A 类人民币份额为 1.0601 元，则其可得到的 A 类人民币份额为：

$$\text{净申购金额} = 6,000 / (1 + 1.5\%) = 5,911.33 \text{ 元}$$

$$\text{申购费用} = 6,000 - 5,911.33 = 88.67 \text{ 元}$$

$$\text{申购份额} = 5,911.33 / 1.0601 = 5,576 \text{ 份 (保留至整数位)}$$

即：投资人投资 6,000 元从场内申购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假设申购当日 A 类人民币份额为 1.0601 元，则其可得到 5,576 份 A 类人民币份额。

例二：投资人通过场外申购 A 类人民币份额的计算

某投资人投资 6,000 元通过场外申购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其对应的场外申购费率为 1.5%，假设申购当日 A 类人民币份额为 1.0601 元，则其可得到的 A 类人民币份额为：

$$\text{净申购金额} = 6,000 / (1 + 1.5\%) = 5,911.33 \text{ 元}$$

$$\text{申购费用} = 6,000 - 5,911.33 = 88.67 \text{ 元}$$

$$\text{申购份额} = 5,911.33 / 1.0601 = 5,576.20 \text{ 份}$$

即：投资人投资 6,000 元申购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假设申购当日 A 类人民币份额净值为 1.0601 元，则其可得到 5,576.20 份 A 类人民币份额。

例三：投资人通过场外申购 C 类人民币份额的计算

某投资人投资 6,000 元通过场外申购本基金 C 类人民币份额，不收取申购费，假设申购当日 A 类人民币份额净值为 1.0601 元，则其可得到的 C 类人民币份额为：

申购费用=0 元

申购份额= $6,000 / 1.0601 = 5,659.84$ 份

2) 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单位净值

赎回手续费=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手续费

例四：投资人通过场内赎回 A 类人民币份额的计算

某投资人从深交所场内赎回本基金 10,000 份 A 类人民币份额，持有期限为六个月，赎回费率为 0.5%，假设赎回当日 A 类人民币份额净值为 1.1482 元，则其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金额= $10,000 \times 1.1482 = 11,482$ 元

赎回费用= $11,482 \times 0.5\% = 57.41$ 元

净赎回金额= $11,482 - 57.41 = 11,424.59$ 元

即：投资人从深交所场内赎回本基金 10,000 份 A 类人民币份额，假设赎回当日 A 类人民币份额净值为 1.1482 元，则其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 11,424.59 元。

例五：投资人通过场外赎回 A 类人民币份额的计算

某投资人赎回本基金 10,000 份 A 类人民币份额，持有时间为一年六个月，对应的赎回费率为 0.25%，假设赎回当日 A 类人民币份额净值是 1.1482 元，则其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金额= $10,000 \times 1.1482 = 11,482$ 元

赎回费用= $11,482 \times 0.25\% = 28.71$ 元

净赎回金额= $11,482 - 28.71 = 11,453.29$ 元

即：某投资人持有 10,000 份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持有时间为一年六个月，假设赎回当日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净值是 1.1482 元，则其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 11,453.29 元。

4、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收取申购费且以人民币申购的基金份额确认为 A 类人民币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但不收取申购费且以人民币申购的基金份额确认为 C 类人民币份额，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收取申购费且以美元申购的基金份额确认为 A 类美元份额。

十五、《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

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作如下更新:

- 1、“四、基金管理人”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 2、“九、基金的投资”更新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 3、“十、基金的业绩”更新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基金业绩数据。
- 4、“二十、相关服务机构”更新了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和会计师事务所信息。
- 5、“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对本报告期内的相关公告作了信息披露。

上述内容仅为摘要,须与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后面所载之详细资料一并阅读。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7日